

“父子”对簿公堂 自导自演虚假诉讼



资料图片

近日,临颍县检察院民行部门充分调取证据,灵活运用调查核实权,揭开了一起虚假诉讼案的真相。原、被告通过签订虚假的房屋买卖协议、伪造证据,企图通过法院判决来躲避第三人债务执行。据了解,该案已于近日正式审判,分别对两名被告人判处拘役6个月,两名被告当庭服判。

“父子”联手演“双簧”

付某、罗某存在多年干亲关系,罗某是付某的干儿子,双方逢年过节都有走动。这“情深义重”的“父子”,为一套房子联袂上演了一场“大戏”。

2017年8月,罗某将付某起诉至法院,称其2008年3月购买了付某位于临颍县百货公司院内的一处房产,并支付购房款13万元,付某出具收条。由于当时房子没有房产证,一直没办理过户手续。后来罗某要求过户却一直找不到付某,所以诉至法院,请求付某履行房屋转让协议,协助办理过户

手续。法院依法开庭审理了此案,一审判决支持了罗某的诉讼请求。

横空出来第三方

在去房管局过户时,罗某被告知该房子已被郾城区人民法院和源汇区人民法院查封,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一起房屋买卖民事纠纷,怎么牵出两家法院查封?原来此前付某曾因买地向靳某借了十几万元未还,靳某2015年起诉至郾城区人民法院,法院依法判决付某偿还借款。在执行过程中,依法查封了付某位于临颍县百货公司院内的房产。而该房产2011年5月曾被付某抵押给漯河宝通典当有限公司,借款18万,期限为6个月,双方到临颍县房管局办理了抵押登记,可付某一直未偿还完借款。于是2015年6月,漯河宝通典当有限公司一纸诉状也把付某诉至法院,法院依法判决典当公司对抵押房产有优先受偿权。

得知情况后,罗某将一份

执行异议申请书递到了郾城区人民法院。

虚假诉讼现端倪

2018年7月6日,临颍县检察院检察官在临颍县人民法院挂职锻炼期间,查阅卷宗,发现该案存在虚假诉讼的嫌疑,于是提交民事行政检察科进行立案审查,依法启动检察监督程序。在前期调查核实,罗某一口咬定彼此之间有买卖关系,房屋转让协议也是在2008年3月签订的。临颍县检察院检察官通过实地走访房屋现有状态,查询水、电缴费情况,从一份份材料、一个个证据中抽丝剥茧、深挖细查后发现,付某、罗某之间压根不存在房屋买卖关系。原来,因付某的房屋存在抵押,双方协商通过走法院诉讼的方式,达到强制过户的目的。双方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为使房屋买卖事实更逼真,还伪造了13万元购房款的收条。靠着这份证据赢得了法院的过户判决。由此,办案检察官认定这是一起为躲避第三方债务执行而提起的虚假民事诉讼案件。

依法监督在路上

虚假诉讼案件,一般都是熟人之间肆意串通、编造事实、伪造证据,企图通过诉讼的方式,规避法律或政策限制。这不仅会侵害国家和他人的合法权益,还损害司法权威、降低司法公信力。这起案件是民行部门在办理民事案件中发现虚假诉讼线索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的有益探索,维护了司法权威和公信力。

师永青

高速路上熄火 交警雪中推车



交警和路政人员一起推动故障车。

王秀根 摄

1月9日上午,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洛高速公路执勤大队交警巡查至宁洛高速545KM处时,发现高速公路超车道上停着一辆小轿车,立即上前询问,原来该车驾驶过程中突然熄火。

高速公路车速较快,再加上上下着雪,故障车停在超车道上,如果发生意外,后果不堪设想。交警一边嘱咐

车主继续发动车辆,一边叫来路政人员一起帮忙推车。通过努力,故障车辆终于发动起来,可以正常行驶。车主向交警和路政人员表达了谢意,交警叮嘱他下高速后一定要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并开车跟在故障车辆后方行驶了一段时间,看到车况正常后,才放心地继续巡查。

王秀根

庙会捡钱包 民警助归还

“会上恁多人,俺都想着钱包找不回来了,没想到民警、群众这么热心,使俺的钱包失而复得,谢谢你们!”1月7日上午,市民杨先生赶到舞阳县森林公安局,拿到自己丢失的钱包,看到钱包内物品无一缺少时,激动地连声说“谢谢”。

1月6日,舞阳县腊月初一古庙会上热闹非凡。“民警同志,我刚才在会场捡到一个钱包,失主肯定很着

急,你们赶快想办法找到失主,还给他吧。”傍晚,一名热心群众拿着一个钱包,找到正在会场执勤的民警。民警左志强打开钱包后发现,钱包里有身份证、港澳通行证、两张银行卡等多张重要证件及少量现金。

左志强当即即将情况报告给舞阳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并和同事一起在附近寻找失主。经多方查找,最终联系上失主杨先生。

魏亮

心系贫困户 捐衣送温暖

入冬以来,天气寒冷,为了让贫困家庭过一个温暖的冬天,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了衣物捐赠活动。

收到通知后,干警们纷纷从家里带来一袋袋装好的御寒衣物,包括成人和儿童的棉衣、棉裤、棉被、棉鞋等,共计160余件。这些衣物经过清洁消毒后,分发给需要的贫困家庭。

“现在条件好了,衣服也挺多的,很多都是八成

新,拿来给需要的人,心里很高兴。单位组织这样的捐衣活动非常有意义,扶贫济困又不浪费。”干警们纷纷表示。

据悉,近年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通过在分包贫困村捐助爱心超市、检察官争当爱心爸妈、慰问特殊教育学校等多种形式进行公益活动,帮助贫困家庭、给弱势群体送去关爱。

付晓明

漯河执行 雷厉风行 守护正义 风雨兼程

机关算尽 “老赖”被拘

“你是芮某某吧?我们是郾城区人民法院的执行干警。张某申请强制执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1月8日,正在我市某酒店睡觉的被执行人芮某某面对法院执行干警,一脸惊慌。

2012年,芮某某因生意资金周转为由向张某借款130000元,并向其出具借条一张。借款期到后,张某多次催要,芮某某以各种理由拖延还款。2017年,张某无奈将芮某某起诉至郾城区人民法院。法院依法审理并判决芮某某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张某借款本金130000元及利息。

判决书生效后,芮某某未履行判决书明确的还款义务,张某遂向郾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阶段,经查芮某某名下并无财产可供执行。多次电话联系后,芮某某甚至玩起失踪,电话也不再接听。为保障申请执行人的权益,郾城区人民法院和公安机关联动,对芮某某采取了“临控”措施。

1月8日,郾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接到公安机关提供的线索:被采取“临控”措施的被执行人芮某某入住我市某某酒店。郾城区法院执行干警联合市公安局驻漯河市

院打击拒执罪警务室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将正在酒店睡觉的被执行人芮某某依法拘留,并扣押其驾驶的黑色车辆一台,在芮某某的钱包中发现有两张银行卡、现金及亲属身份证等,还发现其微信流水交易频繁,从1000元到5000元不等,仅微信钱包余额就达12000多元。

经查芮某某银行卡被冻结后,利用其母亲的身份证办理银行卡,用于日常消费,以为这样就可以躲避法院执行,不成想花招耍尽也难逃法律制裁。

齐江涛 张林军